

证券代码：600306

证券简称：商业城

编号：2018-063 号

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因与《证券日报》签订的信息披露媒体服务协议即将到期，自2019年1月1日起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变更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

公司将尽快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文件中关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内容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对《证券日报》以往提供的优质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9 日